

##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通科技”）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结构性存款或者固定收益类型的金融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受托人名称      | 产品名称                             | 产品金额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产品类型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
| 1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TLBB202410429) | 6,000 | 2024年09月04日 | 2024年09月30日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15%   |
| 合计 | -          | -                                | 6,000 | -           | -           | -       | -       |

## 二、审批程序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8月1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须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关联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风险提示

本次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保证本金安全，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赎回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最不利的投资情形等风险。

###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将完善低风险投资理财的内部控制管理，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稳健安全的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定期加强监督与检查，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品种，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保本稳健的投资收益。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作定期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公司已投资的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核查，并根据理财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预计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理财产品业务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选择合作金融机构，针对相关市场信息变动及风险评估提出申请，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进行理财业务操作，并对相关业务进行核算与登记归档。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理财产品的操作规定：（1）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理财业务时，应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2）财务部门负责做好理财业务的管理台账，应及时对账，对账情况要有相应记录及相关人员签字。财务部应定期编制理财报告，报告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决策情况、投资状况、投资盈亏情况、风险情况等内容。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或金融结构性存款产品或者

固定收益类型的金融产品是在满足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理财业务，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是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实现更多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 六、公司此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共计6,0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购买主体 | 公告日期      | 公告编号     | 受托人名称      | 产品名称                            | 产品金额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产品类型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到期收回情况 | 产品收益 |
|----|------|-----------|----------|------------|---------------------------------|-------|-------------|-------------|---------|---------|--------|------|
| 1  | 亿通科技 | 2024年9月4日 | 2024-048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10429) | 6,000 | 2024年09月04日 | 2024年09月30日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15%   | 未到期    | -    |

## 七、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认购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4日